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在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民企总部35号楼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6人）。

会议由董事长李璟瑜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鉴于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属于商业秘密，及时披露可能会引起不当竞争、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亦或因结果的不确定性误导投资者的评价判断，为最大程度保障公司的利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暂缓披露的规定，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后，进行了暂缓披露并采取了保密措施。近日，暂缓披露原因已经消除，现将本次董事会决议事项进行公告。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司法拍卖购买资产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发展空间，公司拟以不高于8.5亿元价格竞价参与南京知行电动汽车有限公司和南京知行新能源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知行”）部分资产公开拍卖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司法拍卖购买资产暨对外投资设立南京峰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新设南京峰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如最终成功竞拍南京知行公司破产资产，将在南京设立全资孙公司南京峰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峰璟汽车”）（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注册为准），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如最终未能成功竞拍，则南京峰璟汽车公司不设立。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司法拍卖购买资产暨对外投资设立南京峰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